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川志函〔2023〕91号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关于全省地方志宣传工作培训会暨全省地方志 理论研讨会的补充通知

各市（州）地方志办公室（党史地方志研究室、地方志编纂中心）、
省直相关部门：

因工作原因，全省地方志宣传工作培训会暨全省地方志理论研讨会延期召开，会议地点、内容不变。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时间调整为10月31日—11月2日。10月31日报到，11月1日召开全省宣传工作培训会，11月2日召开全省地方志理论研讨会。

二、请各市（州）主要负责人提前做好工作，按期参加会议，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会，需书面向省地方志办请假。

三、请各市（州）将所属地方志系统参加两个会议人员名单分别制表，于10月24日前一并报送至694765670@qq.com。联

系人：潘认若；电话：028—86522061；18048568208。

四、请参会人员自行前往会议安排酒店1楼大厅报到。其中，参加全省地方志宣传工作培训会人员（含四川方志文化宣讲队）于10月31日14:30—18:00报到；参加全省地方志理论研讨会人员于11月1日14:30—18:00报到。

五、其他事项按原通知执行。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2023年10月20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

2023年10月20日印发

（共印2份）